永安市曹远镇人民政府文件

永安市曹远镇人民政府
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（试行）》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2023年度永安市曹远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永安市曹远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，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，主要内容包含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

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。电子版按要求发布在“永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（http://www.ya.gov.cn/），可自行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永安市曹远镇信息公开办公室，地址：永安市曹远镇坑边路6号，邮编：366014，联系电话：0598-3570126，电子邮箱：cy3570126@163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我镇全面贯彻落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，以从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工作为抓手，以建设法治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为目标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规范信息公开内容，提高信息公开水平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增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。现将我镇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23年度我镇共制作信息21条，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21条，占比100%；依申请公开信息数0条，占比0%；不予公开信息数0条，占比0%。公开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8条，占比38.1%；规划计划类信息0条，占比0%；为民办实事类信息0条，

占比 0%；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0 条，占比 0%；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2 条，占比 9.5%；科教文体卫生类 0 条，占比 0%；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2 条，占比 9.5%；其他类 9 条，占比 42.9%。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数 260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23 年度我镇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条，办结 0 条。历年以来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1 条，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

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由党政办指定专人负责日常维护更新。按照“谁提供、谁审核、谁负责”原则，严格把关信息公开内容，不断推进我镇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

严格按照市政府统一要求，结合线上与线下的方式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台建设。线上通过永安市人民政府网站、微信工作群等进行网上公开；线下依托镇政务公开专区、各村村务公开栏等丰富信息公开渠道，进一步完善民主监督机制。持续做好两馆报送工作，2023 年我镇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21 条，向市档案馆和图书馆送交政府公开信息 21 条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

严格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依法履行信息公开工作义务，建立健全监督保障机制，规范信息公开审核、投诉举报与责任追究等相关流程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等相关制度。积极开展自查自纠，每月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查一次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、公开、透明。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和群众监督，做到以公开促服务、以公开促发展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。2023年，我镇未发现责任追究、违反有关法律规定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（一）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（二）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	0	0	0	0	0	0	0

请数量								
（三）本年度办理结果	1.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2. 部分公开		0	0	0	0	0	0	0
	3. 不予公开	①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②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③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④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⑤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⑥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⑦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⑧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4. 无	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
	法提供	②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③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5.不予处理	①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②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③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④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⑤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其他处理	①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②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	0	0	0	0	0	0	0

		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
		③其他	0	0	0	0	0	0	0
	7.总计		0	0	0	0	0	0	0
（四）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2023年，我镇虽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规范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但仍存在以下几个方面问题：一是对《条例》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定还掌握得不够好，专业素质还有待加强。二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意识不够高，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和质

量还需进一步提升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不够广泛，信息公开类型及覆盖面不够全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下一步，我镇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精神，结合实际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组织人员深入学习《条例》相关文件精神，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。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切实转变思想观念，增强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，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、以公开立公信，维护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。二是紧紧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强信息公开力度，做到政府信息应公开尽公开。通过简篇、小微权力监督平台等多渠道、多形式，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形成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、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。三是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。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落实目标责任制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。积极主动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查摆、更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化、标准化，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度我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